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會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GCL-POLY ENERGY HOLDINGS LIMITED

保利協鑫能源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3800)

委任新核數師

本公告乃由保利協鑫能源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稱為「本集團」）董事會（「董事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51(4)條以及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IVA部項下的內幕消息條文作出。

茲提述：

- (a) 本公司日期為2021年3月31日、2021年4月6日及2021年4月11日的公告，據此，本公司已宣佈：
 - (i) 2020年全年業績的刊發已延期至另行通知為止；
 - (ii) 考慮及批准（其中包括）2020年全年業績及其刊發，以及考慮派付末期股息（如有）的董事會會議已進一步延期至另行通知為止；及
 - (iii) 本公司股份已自2021年4月1日上午九時正起於聯交所暫停買賣；
- (b) 本公司日期為2021年4月19日，內容有關（其中包括）刊發本公司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未經審核管理帳目的公告；
- (c) 本公司日期為2021年4月28日，內容有關延遲刊發2020年全年業績及延遲寄發2020年度報告的若干更新資料的公告；
- (d) 本公司日期為2021年5月4日，內容有關聯交所發出復牌指引的公告；
- (e) 本公司日期為2021年5月7日，內容有關委任法務會計師的公告；及

(f) 本公司日期為2021年5月17日，內容有關更換核數師的公告（「該公告」）。

除另有界定者外，本公告所用詞彙具有該公告所載的涵義。

有關更換核數師的進一步公告

誠如該公告所披露，國富浩華（香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國富浩華」）須待完成審計委任接納流程（「接納流程」）後，才正式獲委任為本公司新核數師。

董事會欣然宣佈現在接納流程已完成，以及經本公司審核委員會推薦後，國富浩華自2021年6月29日起獲正式委任為本公司的新任核數師，以填補德勤辭任後的臨時空缺，任期直至本公司下屆股東週年大會結束為止。

董事會謹藉此機會歡迎國富浩華獲委任為本公司的新任核數師。

繼續暫停買賣

本公司股份自2021年4月1日上午九時起暫停買賣，並將保持暫停狀態，直至另行通知。

承董事會命
GCL-Poly Energy Holdings Limited
保利協鑫能源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朱共山

香港，2021年6月29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執行董事朱共山先生（主席）、朱戰軍先生、朱鈺峰先生、孫瑋女士、楊文忠先生及鄭雄久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何鐘泰博士、葉棣謙先生、沈文忠博士及黃文宗先生。